尚志市民政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基本目录

第一部分概述

一、公开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4〕18号）

3.《中共黑龙江省委办公厅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黑办发〔2024〕6号）

二、公开主体、时限、方式、监督渠道

公开主体：尚志市民政局

公开时限：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的公开时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开方式：网站（http://www.shangzhi.gov.cn//）。

监督渠道：电话监督（0451-53322221）。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类别及事项** | **公开内容** | **责任处室** |
| 一级 | 二级 |
| 1 | 一、机构职能 | 内设机构 | 办公室、社会福利股、社会事务股 | 办公室 |
| 2 | 主要职能 | 承担机关日常运转工作、对外宣传、联络沟通、档案管理、监督执行等工作。 | 办公室 |
| 负责管理养老服务、儿童救助保护、重残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审核和发放工作。 | 社会福利股 |
|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行政区划管理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 社会事务股 |
| 3 | 二、领导信息 |  | 领导简介 领导分工 | 办公室 |
| 4 | 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 | 承担全市婚姻登记工作，依法处理违法的婚姻行为，宣传民法典，倡导文明婚俗。 | 婚姻服务中心 |
| 负责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救助对象的资格审核和认定、救助政策宣传工作。 | 社会救助中心 |
| 为老人提供生活照料和医疗保健服务，与其他机构合作实现资源共享和服务互补。 | 尚志市敬老服务中心亚布力敬老服务中心 |
| 负责遗体的接运、存放、火化、骨灰寄存等业务，宣传文明丧葬新风。 | 尚志市殡仪馆尚志市第二殡仪馆 |
| 引导文明祭扫，墓区日常管理和设施维护，墓穴销售、安葬、墓碑制作等工作。 | 公墓服务中心 |
| 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提供基本生活救助、返乡帮助、临时安置、医疗救助等工作。 | 尚志市救助站 |